

山西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晋疫情防控办函〔2021〕246号

关于从严从快做好西安市入晋返晋人员 排查管控工作的通知

各市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当前，西安疫情严峻复杂，已外溢5省6市，存在进一步扩散的可能。12月23日，我省运城市稷山县报告1例西安疫情关联的无症状感染者。为贯彻落实省委第五十四次疫情防控专题会暨省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全面防范疫情输入和扩散，现就做好西安入晋返晋人员排查管控工作的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全面排查西安入晋返晋人员

各地要充分利用大数据信息推送、社区网格化管理等手段，对12月4日以来，有西安市旅居史人员开展一次全面深入排查，对所有排查到的人员按照“填平补齐”的原则，实施14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开展3次核酸检测。各市务必于12月25日17时前，将排查管控及核酸检测情况报省疫情防控办。

二、严格入晋通道排查管控

与陕西毗邻的运城、临汾、吕梁、忻州 4 市要严格落实环省公路通道查控措施，对 14 天内有西安市旅居史人员，予以劝返。

各机场、火车站、长途汽车等交通场站要加强旅客信息查验，落实体温检测、“三码联查”等要求，对 14 天内有西安市旅居史人员，严格查验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实施“14+3”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措施。

三、严格限制前往中高风险地区

各地各单位、各基层社区（村）要“看好自家门、管好自己人”，坚持非必要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特别是不得前往西安市。如确需前往，要按照“谁申请、谁批准、谁负责”要求，严格履行报批程序。

联系人：韩致超

联系电话：0351-3580340，19935547209

邮 箱：SCSYZL202038@126.com

山西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21 年 12 月 23 日



